

沈环辽中审字〔2025〕47号

## 关于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街道博西尼、吉奥、鑫美思特、春雷、艺洁、佑兴、艺美佳、雅派、龙发等九家企业家具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沈阳艺洁家居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街道博西尼、吉奥、鑫美思特、春雷、艺洁、佑兴、艺美佳、雅派、龙发等九家企业家具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 一、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 （一）沈阳市辽中区博西尼家具制造厂

沈阳市辽中区博西尼家具制造厂位于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街道内茨榆街9号，占地面积为13016.94平方米，总投资30万元，建设全屋定制家具生产线，产品产量为全屋定制家具8.57万平方米。项目供电、供水均依托市政设施，办公室采用电供暖。（具体详见报告表）

#### （二）沈阳市辽中区吉奥整体橱柜加工厂

沈阳市辽中区吉奥整体橱柜加工厂位于沈阳市辽中区

茨榆坨镇偏堡子村，用地面积 3259.19 平方米，投资 50 万元建设 1 条板式家具生产线，生产板式家具年产量 2 万平方米。项目供水外购桶装水、供电依托市政，办公室采用电供暖。（具体详见报告表）

### （三）沈阳鑫美思特木业有限公司

沈阳鑫美思特木业有限公司位于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镇偏堡子村，用地面积 2838.65 平方米，投资 12 万元，建设橱柜、木门生产线，年生产橱柜 54000 平方米、木门 9000 套。项目供电、供水均依托市政设施，办公室采用电供暖。（具体详见报告表）

### （四）沈阳市辽中区春雷橱柜加工点

沈阳市辽中区春雷橱柜加工点建设地点位于辽宁省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街道偏堡子村，用地面积约 3564.87 平方米，投资 50 万元，建设橱柜、玻璃门和吸塑门等生产线，产品产量为年产橱柜 60000 平方米、玻璃门 24000 平方米、吸塑门 12000 平方米。项目供水外购、供电依托当地供电管网，办公室采用电供暖。（具体详见报告表）

### （五）沈阳艺洁家居有限公司

沈阳艺洁家居有限公司位于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街道偏堡子村，用地 6083 平方米，投资 30 万元，建设全屋定制家具生产线，产品产量为全屋定制家具 8.57 万平方米。项目供水外购、供电依托市政。办公室采用电供暖。（具体详见报告表）

### （六）沈阳市辽中区佑兴木材加工厂

沈阳市辽中区佑兴木材加工厂位于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街道西山村，用地面积约 5064.67 平方米，投资 50 万元建设板式家具生产线，产品产量为板式家具 2 万平方米。项目供水外购、供电依托市政，办公室采取电供暖。（具体详见报告表）

#### （七）沈阳市辽中区艺美佳全屋定制家具厂

沈阳市辽中区艺美佳全屋定制家具厂位于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镇偏堡子村，占地面积 5925.51 平方米，投资 50 万元，建设全屋定制家具生产线，主要生产全屋定制家具 10000 平方米/年。项目供水、供电均依托市政设施，办公室采用电取暖。（具体详见报告表）

#### （八）沈阳市辽中区雅派橱柜门厂

沈阳市辽中区雅派橱柜门厂位于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镇前边外村，占地面积 5516.56 平方米，投资 50 万元，建设全屋定制家具生产线，主要生产全屋定制家具 10000 平方米/年。项目供电依托市政设施，用水外购，办公室采用电取暖。（具体详见报告表）

#### （九）沈阳市辽中区龙发木门厂

沈阳市辽中区龙发木门厂位于辽宁省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街道偏堡子村，占地面积 5565.59 平方米，投资 50 万元，建设全屋定制家具、木门生产线，产品产量为全屋定制家具 8.57 万平方米，木门 12000 平方米/a。项目供电依托市政设施，用水外购，办公室采用电取暖。（具体详见报告表）

项目涉及的9家企业用地性质调整为工业用地后选址可行。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批复提出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后，我局原则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所列的建设项目地点、性质、规模、布局进行项目建设。

## 二、项目建设的主要环境影响

### 1、大气环境影响

废气主要为开料、雕刻、打孔废气，封边、喷胶、吸塑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吸塑门生产线开料、雕刻、打磨、抛光等工序废气、涂胶工序废气，玻璃门生产线切割、铣床加工等工序废气。

### 2、水环境影响

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 3、声环境影响

噪声主要来自开料锯、封边机、雕刻机、铣床、覆膜机、裁板锯、砂光机、风机等设备。

### 4、固体废物影响

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边角料、锯末、废布袋、废包装物、废PUR胶桶、废吸塑胶桶、废白色胶粘剂桶、除尘灰、设备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包装桶和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生活垃圾等。

## 三、减缓项目建设环境影响的主要措施

### 1、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沈阳市辽中区春雷橱柜加工点橱柜生产线雕刻、打孔和吸塑生产线雕刻、打磨经集气装置收集+中央除尘系统+吸粉

尘房收集处理后于吸粉尘房无组织排放。沈阳市辽中区春雷橱柜加工点吸塑门生产线开料、抛光工序废气、沈阳市辽中区龙发木门厂雕刻、打磨、抛光、开料、打孔工序废气、艺美佳开料、打孔、雕刻工序废气和其余六家项目的开料、打孔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各项目涉及的喷胶、封边、吸塑、涂胶工序废气和沈阳市辽中区春雷橱柜加工点玻璃门生产线切割、铣床工序废气、沈阳市辽中区龙发木门厂涂胶、覆膜工序废气经加强车间局部通风后无组织排放。根据“报告表”提供的检测报告，博西尼、吉奥橱柜、鑫美思特、艺洁、佑兴、艺美佳、雅派、龙发所用 PUR 胶（热熔胶）、水性吸塑胶及春雷所用白色胶粘剂和 PUR 热熔胶成分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占比均低于 10%。

根据“报告表”，各项目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

## 2、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

沈阳市辽中区博西尼家具制造厂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沉淀后，经污水管网进入沈阳近海经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执行《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21/1627-2008）表 2 排入污水处理厂的水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要求。

其余八家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 3、落实声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通过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不同噪声源分别采取基础减振、加装减震垫、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根据“报告表”，沈阳市辽中区吉奥整体橱柜加工厂、沈阳市辽中区艺美佳全屋定制家具厂、沈阳市辽中区雅派橱柜门厂、沈阳市辽中区龙发木门厂、沈阳鑫美思特木业有限公司、沈阳市辽中区春雷橱柜加工点、沈阳艺洁家居有限公司厂界处噪声值均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要求，沈阳鑫美思特木业有限公司、沈阳市辽中区春雷橱柜加工点、沈阳艺洁家居有限公司声环境保护目标噪声值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沈阳市辽中区博西尼家具制造厂东、西、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1类，北侧厂界噪声值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要求；沈阳市辽中区佑兴木材加工厂东、南、北厂界噪声值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西厂界噪声值《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要求。

### 4、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废吸塑胶桶、废PUR胶桶、废机油、包装桶、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等均为危险废物，分类分区暂存于各自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建设的

危险废物贮存点内，并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相关要求进行规范管理，定期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废边角料、锯末、废布袋、废包装物、废 PUR 胶桶、除尘灰暂存于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区，定期外售。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 5、落实土壤、地下水防治措施

各单体项目均将危险废物贮存点、原料库胶暂存区、化粪池所在区域划分为重点防渗区，将生产车间其他区域所在区域划分为一般防渗区，并按照相关标准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

#### 6、落实沙尘防治措施

各单体项目在运营期内，不随意压占、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在保护好现有植被基础上，在厂区范围内尽可能种植植被，达到减小风速，充分保护地表疏松土层、防止土地沙化的目的。

#### 7、环境风险

各单体项目建设单位应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和《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等要求，分别制定和备案环境应急预案。

四、应做好应急物资储备，按照相关规定编制和备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与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应急预案做好衔接，定期进行环境应急培训和演练，有效防范和应对突发环境事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

监督管理办法》等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要求，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在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验收、使用和拆除等过程中，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做好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并及时向相关部门报告有关情况。

五、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环保设施安全生产。严格落实罐区防渗地面、围堰等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做好应急物资储备，按照相关规定编制和备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与当地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应急预案做好衔接，定期进行应急培训和演练，有效防范和应对环境风险。严格落实环保设施安全生产工作要求，健全企业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委托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对重点环保设施进行设计，并定期做好环保设备设施安全风险隐患排查。

六、建设单位应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各项环境污染治理措施，依法申请排污许可证，未获许可不得无证排放污染物，如发生环境信访问题，应立即整改并尽快解决。

七、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所使用（包括协议和租用）的柴油运输车辆和非道路移动机械要使用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要求的油品及尿素。柴油运输车辆要达到国三以上排放阶段标准，并符合《沈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机动车及非道路移动机械低排放区的通告》要求。非道路移动机械要达到国二及以上排放阶段标准。非道路移动机械均应进行环保编码登记并悬挂环保号牌或机身明显处喷涂环保号码。将移动源纳

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内容。

八、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等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竣工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九、“报告表”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需报我局重新审核。项目后续若实施改扩建，应符合园区规划和规划环评要求。

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由沈阳市辽中生态环境分局负责该项目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请沈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辽中执法大队督促落实。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 9 月 9 日

---

抄送：沈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辽中执法大队

经办人：郭旭

共印 3 份